

证券代码：836680

证券简称：中天新材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集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召开

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股东人数也未超过 200 人，不存在单独计票事项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10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680	中天新材	2023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吕南路 2 号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分析；董事会日常工作；2023 年度工作计划，公司要深挖内部潜力，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以 2023 年经营团队绩效评价办法为契机，以效益为中心，激发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、创造性，不断提升生产经营和管理水平，力争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；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营及财务等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情况；关联交易履行监督情况；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思路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登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22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；报告期末资产负债情况；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023 年度预算编制说明；2023 年度利润预算表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董事会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登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登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5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常州中发炼铁有限公司、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、陈耀良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盖章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9:30-9:45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吕南路2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19-83188555-203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